

汉口学院教务处

教发函〔2026〕15号

关于做好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2025级 学生转专业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汉口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行字〔2025〕9号）有关规定，现启动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2025级学生转专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面向对象

2025级本、专科学生（不含2025级专升本学生）。

二、基本原则

- 文史类专业的学生不得转入理工类专业；
- 艺术类专业的学生只能转入艺术类其它专业；
- 中职技能高考专业只能转入同类别其它专业（见附件5）；
- 高考所选科目不满足转入专业要求的，不得转专业；
- 低批次录取专业的学生不得转入高批次录取的专业；
- 学校招生录取时对学生专业选择有规定的，按照其规定执行；
- 已转过专业的学生不得再次申请转专业。

三、基本要求

- 在校期间遵纪守法，遵守学校规章制度，未受过处分或受到处分被解除者；
- 2025级学生需修完第一学年所有课程；

3. 学生本人应充分理性考量转专业意向，在转专业后必须严格按照转入专业相关培养方案完成各类课程的修读（并取得相应学分后方能获得毕业资格），学生在原专业修读并取得学分的课程，如与转入专业培养方案中的课程不匹配，则必须按转入专业培养方案进行重新修读；如学生在原专业修读的课程与转入专业相关课程符合学分转换原则的，学生可以申请提交相关课程学分转换申请（学生必须主动提交转换申请，相关课程才可完成转换），不符合的则必须重新修读。因此，请同学们在选择转专业的同时，做好充足的心理准备应对转专业成功后所面临的学业负担（学分转换时间在下学期开学一周后专项通知进行）。

四、计划安排

实行院校两级管理制度，各学院根据专业师资、教学资源，确定各专业转入人数。

五、工作要求

1. 各学院应高度重视转专业工作，认真组织做好考核选拔工作，确保转专业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2. 制定考核方案、做出本学年的转专业实施细则；

3. 严格按照附件格式要求，准确规范地填写相关数据信息，避免学生关键信息错误影响转专业的时间进程。

六、时间安排

5月6日	学校布置转专业工作；
5月12日前	各学院将专业转入计划表（附件1）、考核方案、考核时间等报教务处备案，并在学院官网公布；
5月15日	教务处公布全校转专业计划及学院咨询电话、负责人；
5月25日前	1. 拟转专业的学生向现所在学院提出转专业申请，填写《汉口学院转专业审批表》（附件2），过期不接受申请； 2. 转出学院审批签字，填写《2025级学生转专业汇总表》（附件3），并将附件2纸质版和附件3电子版、纸质版提交至教务处；
5月27日前	教务处将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名单及材料转交给各转入学院；

6月10日前	转入学院按照计划进行考核录取，并在学院官网公示拟同意转入名单，公示期3天，无异议后将审批签字的附件2（纸质版）、附件4（纸质版和电子版）和官网公示链接报送教务处；
6月15日前	教务处审核拟同意转入名单，审查通过的学生名单在教务处官网公示3天；
8月底开学	拟批准转专业的学生到转入学院报到上课，试听一周，不适应新专业的学生可在一周内申请返回原专业，返回原专业后不得再申请转专业；
开学一周后	学校发文转专业学生名单，学生开始申请学分置换。

备注：解释权归学院所有

附件1:2025级各专业转入计划人数表

2.汉口学院学生转专业审批表

3:2025级学生转专业汇总表

4:2025级学生拟转入名单汇总表

5.中职技能高考专业明细表

特此通知。

